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3〕65号 A3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九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29号建议的 答 复

王健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非国有博物馆是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国有博物馆的补充，对推动公共文化事业发展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从中央至地方，在不少公共文化事业发展的政策中就明确提到了对博物馆、非国有博物馆进行扶持支持。我市现有的“湖南淡泊博物馆”、“湖南嘉源砖茶博物馆”两家非国有博物馆，地处临湘市辖区，近年来，博物馆实行免费开放，为文化事业作出了一定贡献，但同时也面临接待能力和水平有限、软硬件不达标等问题。

您提到的“制订《岳阳市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资金扶持办法》，加大对非国有博物馆的资金扶持力度”的建议，我们专门与文旅部门的相关科室进行了商讨，暂不建议单独出台针对非国有博物馆的资金扶持办法，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

一是中央、省、市现有的文件已有扶持政策。比如：中央补助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的补助范围和支出内容就专门提到：对自行免费或低票价开放的奖励，鼓励地方自行免费或低价开放博物馆、纪念馆（含民办博物馆）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全省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意见》第四条“加强博物馆创新发展”中也提出要有条件的县市区和行业建设特色专题博物馆，规范和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深化“大馆带小馆”“国有馆带民办馆”帮扶机制；市文化旅游广电局起草的《岳阳市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实施意见》中也提到“采取项目奖补、免费提供馆舍、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和对口帮扶等形式，加强对非国有博物馆的扶持”。

二是现有非国有博物馆的条件尚有不足。参考部分地区已经出台的专门针对非国有博物馆的扶持办法，都有一个明显的前提，就是非国有的博物馆自身已经具备一定条件，比如博物馆资质（国家文物局公布的《全国博物馆名录》）馆藏文物数量，年度开放时间不少于240日，接待免费参观不少于10000人次，年度运行评估结果等。而我市的非国有博物馆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都未达标，特别是现有博物馆的软硬件、管理水平和专业度都有待加强，仅靠举办者的情怀还远远不够。

按照《博物馆条例》加快非国有博物馆发展的要求，我们将积极配合文物保护主管部门，逐步完善对非国有博物馆资金扶持政策，参照各地较为成熟的做法，打算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一是以扶持文化产业项目的形式，积极支持非国有博物馆依托藏品、展览研发推广博物馆文化产品，发展相关文化产业。

二是对向公众免费开放，承担了一定公益职能的非国有博物馆，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或安排预算资金的方式予以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县区为非国有博物馆在场地租赁、建设、运营等方面提供资金扶持。

三是优先扶持填补我市博物馆门类空白、致力于抢救濒危文化遗产的非国有博物馆。扶持基础条件好、可持续发展能力强的非国有博物馆。

四是鼓励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个人向非国有博物馆提供捐赠或以其他方式提供资助，捐赠人依法享受税收优惠。促进引导非国有博物馆健康协同发展。

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大非国有博物馆发展的支持力度，充分协助主管部门开展相关工作，也请您继续关注我市非国有博物馆事业的发展，并多提宝贵建议，也衷心的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谢 卿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朱炳丞；0730—8850178，13789018299